

成電文教基金會獎勵成大電機系優秀學生就讀本系研究所獎學金辦法

94 年 3 月 12 日第三屆第五次董事會定訂

94 年 10 月 29 日第三屆第七次董事會修訂

109 年 4 月 17 日第八屆第五次董事會修訂

114 年 8 月 23 日第十屆第四次董事會修訂

一、為鼓勵本系優秀學生就讀成功大學電機系(所)、微電子工程研究所、電腦與通信工程研究所、奈米積體電路工程碩士學位學程、及智慧資訊安全碩士學位學程(以下簡稱本系所)碩士班與博士班，特訂定本辦法。

二、獎學金資格：

凡本系大學部三年級學生且成績優秀者，申請預研究生資格時可同時獲得此獎學金之申請資格。三類獎學金與資格如下：

A、20 萬元(至多發放 5 名)：凡在本系累積至大三上學期結束止，總成績系排名 5 名(或 3%)內者。

B、10 萬元 (至多發放 5 名)：凡在本系累積至大三上學期結束止，總成績系排名 10 名(或 6%)內者。

C、8 萬元(至多發放 10 名)：凡在本系累積至大三上學期結束止，總成績系排名 20 名(或 12%)內者。

D、5 萬元(至多發放 10 名)：凡在本系累積至大三上學期結束止，總成績系排名 40 名(或 24%)內者。

本辦法經費來源為系友募款，每年獎勵名額視當年度募款所得而定。

三、預研究生錄取名單公告時一併公佈獎學金資格審查結果，獲得獎學金資格者需於入學後依獎學金申請時間內提送申請表。

四、獎學金申請時間：

研究所入學註冊後當年度 10 月起至 10 月底(以當年公告而定)。

五、申請方式：

申請者需繳交申請書一份(請至電機系網站下載，須含指導教授簽名)

六、領獎資格與時間：

1. 獲獎人必須於隔年大學畢業後以預研究生或逕博資格就讀本系研究所。

2. 獎學金於獲獎人研究所註冊入學後分二期發放。

3. 入學當學年辦理保留學籍、休學或未註冊者，視同放棄獎學金資格，名額不遞補。

4. 在學期間若變更預研究生申請當時的組別就讀，則停止發放獎學金。

七、本辦法經本基金會董事會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財團法人成電文教基金會獎助學金申請書

No.

【☐成大電機系優秀學生就讀本系研究所獎學金辦法 ☐_____獎助學金】

姓 名*			班 級(如電機 109A)			年 級	
生 日*	年	月	日	學 號*			身分證字號
就讀系所*				指導教授*			
手 機*	09 -			戶籍電話*	-		
EMAIL*							
學業成績*		系排名*		學生證掃描成圖檔，貼圖於本申請書後印出 或學生證影本剪貼於申請書 (學生證)正 面 (本申請書請以電腦繕打印出繳交，並上網完成 https://forms.gle/SsyFzootXqDZv3QAA 填寫申請表)			
通訊地址							
戶籍地址* (永久地址)							
繳交資料*	☐ 1. 申請書 (學生證正面掃描後貼圖於[]框中後，印出) ☐ 2. 歷年成績單正本						
審查意見 (指導教授簽名)							
審查結果	☐ 錄取 獎學金						
本人已詳閱且知悉相關辦法及規定，並遵守相關規定 (相關規定請瀏覽電機系系網獎學金公告)				申 請 人* (簽 章) 申請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本申請書請以電腦繕打印出繳交，並上網 <https://forms.gle/SsyFzootXqDZv3QAA> 完成填寫申請表後送出

附件 1、匯款資訊(凡經審查通過者，將於獎學金公告後通知匯款至個人帳戶)

浮貼郵局存摺正面影本 (含戶名、帳號、匯款郵局名)或存摺正面貼圖於此一併印出

附件 2、同意書

成電基金會獎學金

同 意 書

本人已詳讀「成電獎學金申請辦法」，願意遵守相關規定，以上所陳報資料均屬實，如經成電基金會查獲違反屬實，除中止獎勵外並應全額歸還獎學金，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另外，如需接受頒獎，本人願意配合參加見面會活動，並同意授權財團法人成電文教基金會拍攝、使用、改做、修飾、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包含照片及視訊影像)、名字、聲音…等，於活動中所拍攝之作品。

立同意書人：

(親簽)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審查紀錄(本處僅供審核人員填寫)

書面審查

☐符合申請資格 ☐未符合申請資格

獎學金審議
會

本表單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成電獎學金」申請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亦不會公佈任何資訊，並遵守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辦理。